

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文件

顺经发〔2016〕250号

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关于组团 参加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 经贸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，有关企业、商（协）会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主席出访白俄罗斯、塞尔维亚等国达成的合作共识，推动落实国家“丝绸之路经济带”上的重点合作项目，加快开拓中东欧国家市场，全面加强同中东欧地区交流合作，省领导将于今年10月率团出访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三国。根据省商务厅的工作要求，我区计划组团参加，开展投资合作、市场开拓等系列经贸交流活动，重点组织我区

家电、家具、照明、建材等重点行业（不限于）企业参加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出访时间

代表团拟 10 月 12 日-21 日出访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，共 10 天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中国（广东）--白俄罗斯（明斯克州）经贸合作交流会。参加省政府在白俄罗斯明斯克州举办的交流会和投资“中白工业园”对接会，参观考察“中白工业园”和重点合作项目。

（二）中国（广东）--塞尔维亚经贸合作推介交流会。参加省政府在塞尔维亚举办的交流会，考察中国交建规划的工业园区。

（三）中国（广东）--罗马利亚经贸合作推介交流会。参加省政府在罗马利亚举办的交流会，考察罗马利亚国家规划规划的工业园区，期间安排企业与罗马利亚投资促进管理部门进行对接。

三、工作要求和有关事项

（一）报送联系人及报名企业信息。请各镇（街道）、商（协）会指定工作人员挖掘并收集与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的贸易投资合作情况，并把联系人及报名企业信息报送我局；报名参加本次经贸活动的企业，请填写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经贸交流活动“出访人员报名表”以及“企业名

录”。如在活动上签约对外投资、招商引资和外贸进出口项目的，请填报“推进项目情况表”。

（二）企业参团费用自理，具体费用另行通知。凡符合申请条件企业可依照相关政策申请国家相关支持。

请各镇（街道）和各商协会结合各自工作实际，发动相关企业参加。上述报表请填妥后，于9月7日下午下班前报送电子版至我局（联系人：董嘉怡，电话 22835489，13924569690）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参与白俄罗斯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经贸交流活动的通知》

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

2016年8月30日